

陳為祥

現職：

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秘書長

學歷：

國立中興大學（國立台北大學前身）法律研究所公法組碩士
國立政治大學法律學系學士

經歷：

執業律師

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宜蘭分會會長

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副秘書長

專長：民、刑、行政訴訟、原住民案件、國家賠償事件

自傳：

本人自1995年擔任律師工作，持續關注台灣的人權議題，後因出任財團法人小米穗原住民基金會創會董事長，而有機會參與當時台灣社會所發生有關原住民之重大議題，復於2004年底受命成立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宜蘭分會，並擔任第一、二屆會長，進而在2008年10月至2010年2月間出任總會副秘書長，2013年6月再回任秘書長迄今。

